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注册(证监许可[2020]144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初始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292,994,049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在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64,076,835股,约占超额配售启用前扣除最终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

根据《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565,03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从网下向网上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即将20,510,000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在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43,566,835股,占扣除最终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57.65%。

本次发行在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如下: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0年2月14日(T+2)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2.80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和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的部分除外)。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金额,合并按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

网下投资者申购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2月1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其他认购投资者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对象(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6个月。

网下限售账户摇号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号码。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酌情取消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并上报证监会。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认购缴款通知。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在考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证发[2019]46号)(以下简称“《业务指引》”)、投资者资质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包括:

(1)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

(2)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3)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上述战略投资者已与发行人签署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0年2月11日(T-1)日公告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的专项核查报告》及北京海问律师事务所关于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的法律意见书。

依据《业务指引》,本次发行规模超过20亿元、不足50亿元,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中金财富跟投比例为本次发行规模的3%,但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截至2020年2月7日(T-3日),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和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均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0年2月18日(T+4日)之前将战略投资者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对象对应金额(包括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多余款项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配售结果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限(月)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0年2月13日(T+1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筹公开主持了华润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华润微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号码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10,956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500股华润微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21号)《业务指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9]148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进行配售的结果如下: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其中余款116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配售原则配售给誉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誉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时间为2020年2月12日09:30:08)。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配售原则,最终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0年2月17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筹公开主持了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0年2月18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结果。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5353015

发行人: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14日

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户, 申购数量(万股), 配售数量(万股), 获配数量(万股),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限(月), 机构类型